

证券代码：833042

证券简称：海控能源

主办券商：长江承销保荐

海南海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关联交易概述

根据公司业务发展和生产经营的需要，公司及子公司拟向关联方承租房屋、土地，并发生保函、云信业务等交易，具体关联交易事项如下：

1、2025 年公司及子公司将向关联方海南省发展控股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发生土地租赁费，合计金额不超过 10,000,000.00 元。

2、2025 年公司及子公司将向关联方海南物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发生房屋租赁费，合计金额不超过 8,000,000.00 元。

3、2025 年公司及子公司将向关联方海南莺歌海盐场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发生土地租赁费，合计金额不超过 10,000,000.00 元。

4、2025 年公司及子公司将向关联方海南海控美丽乡村建设有限公司发生土地租赁费，合计金额不超过 490,000.00 元。

5、2025 年公司及子公司将向关联方海南海金控融资担保有限公司发生保函、云信业务交易，合计云信额度不超过 100,000,000.00 元。

6、2025 年公司及子公司将向关联方海南八所港务有限责任公司发生房屋租赁费，合计金额不超过 80,000.00 元。

（二）表决和审议情况

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关于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审议，关联董事王东阳、陈祝钟、刘春生回避表决。尚需提交公司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 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1.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海南省发展控股有限公司

住所：海南省海口市国兴大道西路9号省政府办公区会展楼三层

注册地址：海南省海口市国兴大道西路9号省政府办公区会展楼三层

注册资本：1,572,807.891545 万元

主营业务：海洋油气开发利用；热带农副产品开发；海洋水产品开发；汽车、旅游、玻璃、浆纸、医药、工业项目开发；非食用盐加工；非食用盐销售；食盐生产；食盐批发；公路、港口、水利、城市供水、燃气、电力、环保项目开发；土地整治服务；土地使用权租赁；房地产开发经营；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各类工程建设活动；房地产投资；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环保咨询服务；水力发电；非融资担保服务；融资咨询服务；办理参股、控股项目的投资业务；办理投资项目的资产管理；办理建设项目的咨询、策划、论证业务；人力资源服务（不含职业中介活动、劳务派遣服务）；教育咨询服务（不含涉及许可审批的教育培训活动）（一般经营项目自主经营，许可经营项目凭相关许可证或者批准文件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法定代表人：周军平

控股股东：海南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实际控制人：海南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关联关系：公司控股股东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2.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海南物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海南省海口市美兰区国兴大道3号互联网金融大厦C座15层

注册地址：海南省海口市美兰区国兴大道3号互联网金融大厦C座15层

注册资本：14,360 万元

主营业务：许可项目：餐饮服务；酒类经营；烟草制品零售；住宅室内装饰装修；特种设备安装改造修理；危险废物经营；城市建筑垃圾处置（清运）；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服务；建设工程施工；职业中介活动；出版物零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一般项目：物业管理；酒店管理；会议及展览服务；专业保洁、清洗、消毒服务；建筑物清洁服务；日用百货销售；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包装服务；装卸搬运；房地产咨询；房地产经纪；停车场服务；家政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通用设备修理；广告设计、代理；广告制作；广告发布（非广播电台、电视台、报刊出版单位）；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图文设计制作；外卖递送服务；代驾服务；办公设备租赁服务；城市绿化管理；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环境卫生管理（不含环境质量监测，污染源检查，城市生活垃圾、建筑垃圾、餐厨垃圾的处置服务）；机动车修理和维护；劳务派遣服务；劳务服务（不含劳务派遣）；电子产品销售；人力资源服务（不含职业中介活动、劳务派遣服务）；健身休闲活动；食品互联网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新鲜水果零售；合同能源管理（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法定代表人：燕际伟

控股股东：海南海岛一卡通汇营销管理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海南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关联关系：与公司受同一控制方控制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3.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海南莺歌海盐场有限公司

住所：乐东县黄流镇金鸡岭

注册地址：乐东县黄流镇金鸡岭

注册资本：7,300 万元

主营业务：许可项目：食盐生产；调味品生产；饲料添加剂生产；水产养殖；

食盐批发；食品销售；供电业务；输电、供电、受电电力设施的安装、维修和试验；食品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一般项目：选矿；非食用盐加工；化工产品生产（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非食用盐销售；土地使用权租赁；土地整治服务；非居住房地产租赁；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化妆品批发；化妆品零售；日用杂品销售；厨具卫具及日用杂品批发；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食品互联网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法定代表人：邢思迪

控股股东：海南省发展控股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海南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关联关系：与公司受同一控制方控制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4.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海南海控美丽乡村建设有限公司

住所：海南省海口市龙华区龙昆北路宏源证券大厦 8 楼

注册地址：海南省海口市龙华区龙昆北路宏源证券大厦 8 楼

注册资本：82,000.978434 万元

主营业务：许可项目：房地产开发经营；旅游业务；餐饮服务；烟草制品零售；酒类经营；食品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一般项目：土地使用权租赁；房地产经纪；物业管理；园林绿化工程施工；酒店管理；项目策划与公关服务；旅游开发项目策划咨询；创业投资（限投资未上市企业）；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餐饮管理；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农产品的生产、销售、加工、运输、贮藏及其他相关服务；小食杂店（三小行业，含网络经营）；农副产品销售；日用品销售；家用电器销售；游览景区管理；园区管理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票务代理服务；销售代理；国内贸易代理；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商务代理代办服务（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法定代表人：郑向军

控股股东：海南省发展控股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海南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关联关系：与公司受同一控制方控制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5.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海南海金控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住所：海南省海口市美兰区国兴大道3号互联网金融大厦C座9楼

注册地址：海南省海口市美兰区国兴大道3号互联网金融大厦C座9楼

注册资本：10,000万元

主营业务：一般项目：贷款担保、票据承兑担保、贸易融资担保、项目融资担保、信用证担保兼营诉讼保全担保、投标担保、预付款担保、工程履约担保、尾付款如约偿付担保等履约担保业务，与担保业务有关的融资咨询、财务顾问（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法定代表人：王玲丹

控股股东：海南海控城市综合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海南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关联关系：与公司受同一控制方控制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6.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海南八所港务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东方市八所港区内

注册地址：东方市八所港区内

注册资本：51,403.38万元

主营业务：不限于码头和其他港口设施经营；港口装卸、驳运、揽货、堆存、仓储经营；客货滚装船装卸业务；港口拖轮经营；船舶港口服务业务经营；港口机械、设施、设备租赁维修经营；设备维修；船舶污染物接收；围油栏供应服务；

劳务服务；建筑安装；商品贸易，货物包装。（一般经营项目自主经营，许可经营项目凭相关许可证或者批准文件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法定代表人：黄琦

控股股东：中海石油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关联关系：公司控股股东参股公司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定价情况

（一）定价依据

公司 2025 年关联交易遵循有偿、公平、资源的商业原则，关联交易的价格不偏离市场独立第三方提供同类产品或者服务的价格或收费标准。关联交易的定价遵循以下原则：有国家定价或者执行国家规定的，依据国家定价或执行国家规定；无国家定价的，则适用市场价格；无市场价格的，由双方协商确定价格。

（二）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本次交易的交易价格系由交易双方协商确定，定价公允，没有违反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1、2025 年公司及子公司将向关联方海南省发展控股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发生土地租赁费，合计金额不超过 10,000,000.00 元。

2、2025 年公司及子公司将向关联方海南物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发生房屋租赁费，合计金额不超过 8,000,000.00 元。

3、2025 年公司及子公司将向关联方海南莺歌海盐场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发生土地租赁费，合计金额不超过 10,000,000.00 元。

4、2025 年公司及子公司将向关联方海南海控美丽乡村建设有限公司发生土地租赁费，合计金额不超过 490,000.00 元。

5、2025年公司及子公司将向关联方海南海金控融资担保有限公司发生保函、云信业务交易，合计云信额度不超过 100,000,000.00 元。

6、2025年公司及子公司将向关联方海南八所港务有限责任公司发生房屋租赁费，合计金额不超过 80,000.00 元。

五、关联交易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关联交易的目的

上述关联交易是公司正常经营发展需要，交易双方以平等互利、相互协商为合作基础，交易价格按照市场价格确定，通过公允、合理价格进行交易实现彼此资源互补、降低交易成本，具有合理性和必要性，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需求，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

（二）本次关联交易存在的风险

上述关联交易遵循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上述关联交易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业务的完整性及独立性无不良影响，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

（三）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

本次关联交易有利于充分利用相关方的资源，促进公司稳定经营发展，不会对公司经营及财务产生不利影响。

六、备查文件目录

《海南海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海南海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3月21日